

债券简称：18 粤控 01
债券简称：18 粤控 02
债券简称：19 粤控 01
债券简称：19 粤控 02
债券简称：20 粤控 01
债券简称：21 粤海 01

债券代码：143386.SH
债券代码：155088.SH
债券代码：112965.SZ
债券代码：112966.SZ
债券代码：149083.SZ
债券代码：149421.SZ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年度)

发行人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21 号 54 至 58 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2023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海控股”、“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本报告中的“报告期”是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9
第三节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11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4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6
第六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7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8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9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1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2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3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24
第十四节 其他情况	25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核准、注册文件及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811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0亿元（含100亿元）的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232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亿元（含20亿元）的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617号文）注册，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200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 发行主体：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18粤控01”、债券代码“143386”。
3. 当前票面利率：经2021年调整票面利率后，目前票面利率为3.27%
4. 债券余额：经2021年回售行权后，目前债券余额为8.30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10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3+2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 发行时票面利率：3.97%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2018年8月8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8月8日。对于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而回售的债券，其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8月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款项不另计利息。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3年8月8日。对于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而回售的债券，其到期日为2021年8月8日。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15.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 发行主体：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为“18粤控02”、债券代码“155088”。

3. 当前票面利率：经2021年调整票面利率后，目前票面利率为3.15%

4. 债券余额：经2021年回售行权后，目前债券余额为7.04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15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3+2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 发行时票面利率：3.90%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2018年12月11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12月11日。对于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而回售的债券，其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12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款项不另计利息。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3年12月11日。对于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而回售的债券，其到期日为2021年12月11日。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15.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 发行主体：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19粤控01”、债券代码“112965”。

3. 当前票面利率：3.70%

4. 债券余额：4.00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4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5年

7. 发行时票面利率：3.70%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2019年9月9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4年每年的9月9日。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4年9月9日。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5.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 发行主体：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为“19粤控02”、债券代码“112966”。

3. 当前票面利率：4.40%

4. 债券余额：6.00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6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10年
7. 发行时票面利率：4.40%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2019年9月9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9年每年的9月9日。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9年9月9日。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5.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五）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

1. 发行主体：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0粤控01”、债券代码“149083”。
3. 当前票面利率：2.96%
4. 债券余额：10.00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10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5+2年，附第5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 发行时票面利率：2.96%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2020年3月27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7年每年的3月27日。对于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而回售的债券，其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3月27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款项不另计利息。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7年3月27日。对于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而回售的债券，其到期日为2025年3月27日。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5.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六）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 发行主体：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1粤海01”、债券代码“149421”。

3. 当前票面利率：3.40%

4. 债券余额：10.00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10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3年

7. 发行时票面利率：3.40%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2021年3月22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3月22日。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4年3月22日。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5.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各项信息资料。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会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18 粤控 01、18 粤控 02、19 粤控 01、19 粤控 02、20 粤控 01 和 21 粤海 01 无增信措施。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和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发行人各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当期募集说明书披露用途一致。

四、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就“19 粤控 02”募集资金用途事宜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9 粤控 02”募集资金用途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就“20 粤控 01”

募集资金用途事宜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 粤控 01”募集资金用途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公告了《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 年度）》。

五、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 18 粤控 01、18 粤控 02、19 粤控 01、19 粤控 02、20 粤控 01 和 21 粤海 01 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上述债券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

六、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18 粤控 01 于 2022 年 8 月 8 日足额付息，18 粤控 02 于 2022 年 12 月 11 日足额付息，19 粤控 01 和 19 粤控 02 于 2022 年 9 月 9 日足额付息，20 粤控 01 于 2022 年 3 月 27 日足额付息，21 粤海 01 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足额付息。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公司业务涉及公用事业及基础设施、制造业、房地产、酒店、物业管理、零售批发、金融等行业，以资本投资为主业，主要投向水务及水环境治理、城市综合体开发及相关服务、现代产业园区开发及产业投资等领域。其中，水务及水环境治理领域作为国内水务行业领跑者，综合水处理规模超 5,735 万吨/日，居全国前列，服务人口逾 9,400 万；城市综合体开发及相关服务涵盖办公地产、商业地产、住宅地产、酒店、物业管理、百货、供港鲜活等，拥有天河城、丽江花园、粤海酒店等著名品牌，目前办公及商业地产运营面积逾 100 万平方米，合约物业管理面积超 1000 万平方米，正在推进开发地产建设项目建筑面积约 320 万平方米；现代产业园区开发及产业投资，开发和管理园区载体面积超 200 万平方米，入驻企业约 200 家；产业金融领域通过运用内部银行、特殊资产、融资租赁、供应链金融、投资管理、产业基金和其他市场化金融工具，立足助推公司产业群做大做强做优。

发行人 2022 年经营情况分析表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产品（服 务）	营业收入	收入同比 变动比例	营业成本	成本同比 变动比例	毛利率	毛利率同 比变动比 例
供水业	202.86	0.94	111.82	-9.92	44.88	6.68
金融业	6.6	65.41	0.33	1,550	95	-4.5
物业经营	14.47	-4.43	1.14	-14.29	92.12	0.92
物业销售	61.77	4.11	31.88	75.65	48.39	-21.01
物业管理	2.12	-4.5	2.5	4.17	-17.92	-9.82
粉末冶金	1.3	6.56	0.98	8.89	24.62	-1.58
酒店业	4.42	-4.12	2.46	-8.55	44.34	2.64
工业地产	4.48	22.74	1.65	63.37	63.17	-9.13
马口铁	24.15	-6.83	21.23	-7.66	12.09	0.79
供电	11.6	-8.95	18.87	0.43	-62.67	-15.17
麦芽业	42.38	33.23	38.56	35.54	9.01	-1.59

百货业	7.13	28.24	3.23	280	54.7	-30
路桥	5.6	-50.88	2.15	-72.72	61.61	30.71
供港鲜活	47.03	230.5	44.9	233.58	4.53	-0.87
其他	1.82	58.26	3.08	35.09	-69.23	29.07
合计	437.73	11.11	284.78	16.08	34.94	-2.76

二、发行人 2022 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原因分析
营业总收入	4,377,268.83	3,939,652.74	11.11	-
利润总额	906,970.03	890,305.46	1.87	-
净利润	671,727.05	648,674.04	3.55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3,100.00	647,800.00	-22.34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9,100.00	371,500.00	10.12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9,112.58	371,489.30	10.13	-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486,904.79	193,579.60	151.53	受珠江新城项目小塔楼销售回款影响，同时因购买土地支出减少，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354,224.53	-881,757.74	-53.58	主要是来自于对外投资活动的增加，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

				的现金净流出额有所扩大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387,929.57	1,118,337.49	24.11	-
营业毛利率 (%)	34.70	37.47	-7.39	-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4.92	3.63	35.5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39	8.05	-8.20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53	8.04	-31.22	-
应收账款周转率	8.62	11.56	-25.43	-
存货周转率	0.82	1.03	-20.39	-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原因分析
总资产	23,728,890.59	20,640,158.29	14.96	-
总负债	14,189,570.35	11,992,036.05	18.32	-
全部债务	8,908,000.00	7,011,600.00	27.05	-
所有者权益	9,539,320.24	8,648,122.24	10.31	-
流动比率	1.54	1.59	-3.14	-
速动比率	0.92	0.90	2.22	-
资产负债率 (%)	59.80	58.10	2.93	-
债务资本比率 (%)	48.29	44.77	7.86	-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一）18 粤控 01

2018 年 8 月 6 日，发行人发行了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 10 亿元，期限为 3+2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3.97%。根据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情况，本期债券发行的 10 亿元，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兴业银行贷款。

（二）18 粤控 02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行人发行了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规模 15 亿元，期限为 3+2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3.90%。根据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情况，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借款。本期债券发行的 15 亿元，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中信银行贷款。

（三）19 粤控 01

2019 年 9 月 5 日，发行人发行了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发行规模 4 亿元，期限为 5 年，票面利率为 3.70%。根据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情况，品种一拟用于偿还公司借款。

（四）19 粤控 02

2019 年 9 月 5 日，发行人发行了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发行规模 6 亿元，期限为 10 年，票面利率为 4.40%。根据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情况，品种二拟用于建设产业园区。

(五) 20 粤控 01

2020 年 3 月 25 日，发行人发行了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 10 亿元，期限为 5+2 年，附第 5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2.96%。根据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情况，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其中 4 亿元用于产业园区项目建设，6 亿元用于偿还粤海控股本部银行贷款。

(六) 21 粤海 01

2021 年 3 月 18 日，发行人发行了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 10 亿元，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为 3.40%。根据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情况，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向子公司增资和偿还银行贷款。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18 粤控 01、18 粤控 02、19 粤控 01、19 粤控 02、20 粤控 01、21 粤海 01 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一致。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目前专项账户运行正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上述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户运行情况与发行人披露的 2022 年定期报告内容一致。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应披未披或者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第六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18 粤控 01 于 2022 年 8 月 8 日足额付息，18 粤控 02 于 2022 年 12 月 11 日足额付息，19 粤控 01 和 19 粤控 02 于 2022 年 9 月 9 日足额付息，20 粤控 01 于 2022 年 3 月 27 日足额付息，21 粤海 01 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足额付息。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18 粤控 01 于 2022 年 8 月 8 日足额付息，18 粤控 02 于 2022 年 12 月 11 日足额付息，19 粤控 01 和 19 粤控 02 于 2022 年 9 月 9 日足额付息，20 粤控 01 于 2022 年 3 月 27 日足额付息，21 粤海 01 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足额付息。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上述债券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流动比率	1.54	1.59
速动比率	0.92	0.90
资产负债率（%）	59.80	58.10
EBITDA利息倍数	5.57	5.66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2022 年末及 2021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54、1.59，速动比率分别为 0.92、0.90，最近一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分别同比下降 3.14%、上升 2.22%。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2022 年末及 2021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9.80%、58.10%，发行人资产负债率较为稳定。

从 EBITDA 利息倍数来看，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发行人 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5.57、5.66。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18 粤控 01、18 粤控 02、19 粤控 01、19 粤控 02、20 粤控 01 和 21 粤海 01 无增信措施。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报告期内，未发现 18 粤控 01、18 粤控 02、19 粤控 01、19 粤控 02、20 粤控 01 和 21 粤海 01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 18 粤控 01、18 粤控 02、19 粤控 01、19 粤控 02、20 粤控 01 和 21 粤海 01 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上述债券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出具了《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2020 年公司债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18 粤控 01 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出具了《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2020 年公司债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18 粤控 02 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出具了《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2020 年公司债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19 粤控 01 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出具了《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2020 年公司债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19 粤控 02 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出具了《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2020 年公司债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20 粤控 01 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出具了《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2020 年公司债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21 粤海 01 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22 年度，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 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其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披露义务并按募集说明书约定采取相应措施。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第十四节 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存在需在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中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的其他重大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8日